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12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现场召开。与会监事推举于建华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出席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刘芳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单华夷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后现场通知参会人员。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于建华先生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一致。（于建华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5月12日

于建华先生简历：

于建华，195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内蒙古广播电视大学工业企业管理系毕业。经济师，曾任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党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于建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6,200股,持股比例0.02%，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